

##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 特别提示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9年8月16日被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(以下简称“沈阳中院”)裁定受理破产重整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3.2.1条规定，公司股票于2019年8月2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，股票简称修改为“\*ST 沈机”，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%。2019年11月16日，沈阳中院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，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。2019年12月31日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，沈阳中院裁定终结公司重整程序。

但由于公司2018年度、2019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，公司股票将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本次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不停牌。公司股票简称仍为“\*ST 沈机”，公司股票代码仍为“000410”，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%。

## 二、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

公司 2018 年度、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2.1 条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，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三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，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本公司特向投资者做如下风险提示：

- 1、公司股票停复牌起始日：不停牌；
- 2、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不变，仍为“\*ST 沈机”；
- 3、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证券代码不变，仍为“000410”；
- 4、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：5%。

## 四、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

公司因 2018 年、2019 年连续两年亏损，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公司董事会正在积极主动采取措施，力争尽快消除退市风险，主要措施如下：

- 1、聚焦主责主业，服务国家战略

公司将坚定不移地以机床为主业，努力提升产品档次，

打造面向国家重点核心行业领域需求的高端精密机床和智能化、自动化装备，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，将主业逐步做强做优做大。

## 2、聚焦细分市场，满足行业需求

公司将与渠道代理商等合作伙伴共同开拓市场、获取订单，一方面全力推进量大面广通用型产品的销售；另一方面针对不同行业领域的专业化定制需求，从行业、区域、产品、销售等多个维度渗透细分市场，打造具备“专精特新”特色的智能化、自动化装备。

## 3、聚焦主导产品，推动技术进步

公司将在数控车床和加工中心等主导产品上持续发力，对标国际先进企业，研发制造新产品，快速投放市场以形成新的增长极。

## 4、聚焦内部管理，推动管理提升

公司将进一步强化财务管控，细化全面预算，增强风险防范，努力做到“质量上追求零缺陷，成本上节约每一分钱，效率上节省每一秒钟”，以“高质量、低成本、快周转”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。

## 5、聚焦改革创新，实现高质量发展

公司将着力改变粗放管理模式，把改革创新作为激发高质量发展潜能和动力的根本手段。推进制度改革，建立灵活高效的市场化经营机制；实施人才建设工程，彻底激发每一

名员工的积极性和活力；强化创新驱动，从管理创新、技术创新、机制创新等多方面入手，推进开源节流，迅速扭亏脱困，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。

## 五、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如果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，公司股票将被暂停上市。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六、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

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将通过电话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，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制度等规定的前提下，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询。公司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电话：024-25190865

传真号码：024-25190877

电子邮箱：smtc1410@smtcl.com

邮政编码：110142

通讯地址：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17 甲 1 号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